



會計學系

117學年度 碩士在職專班停招說明會簡報

主席：李先莉

日期：2026年8月4日 星期二 12時10分

地點：線上會議Microsoft Teams



PART 01議程

12:00-12:10 報到

12:10-12:30 停招說明簡報

12:30-13:00 意見交流暨Q&A

13:00-13:10 散會

停招原因I

近年受少子化、高等教育招生競爭加劇及在職人士進修需求改變等因素影響，本系碩士在職專班報名人數逐年減少，新生註冊率亦持續偏低，已難維持穩定招生規模及教學效益。為有效整合教學資源、提升辦學品質，爰規劃申請自117學年度起停止招生。

依據115年6月10日本校商學院EMBA班制調整規劃會議，檢視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情形，並參酌國內各校商學院EMBA營運情形，相較於學院增設碩士在職專班，以維持企管系碩士在職專班並採招生分組作法，較具彈性，並以學院規模進行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行銷，提升招生優勢。

本校會計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申請117學年度停招，依教育部專科以上總量發展規模及資源條件標準第12條規定，召開本系碩士在職專班停招說明會，與本系同學說明相關權益並蒐集意見，以確保雙方應有權利。

停招原因II

✓ 領域市場需求

- 會計專業人才需求仍持續存在，停招並非會計專業市場需求下降，而是碩專班招生結構改變。本系將持續培育符合產業需求之專業人才。

✓ 碩專班進修模式多元化

- 會計專業人才需求仍持續存在，然後在職進修需求逐漸改變，本系配合高教環境變化，故調整招生策略及整合資源，申請自117學年度起停止招收碩士在職專班新生。

✓ 本系未來發展方向

- 持續強化學士班及碩士班教學品質，深化AI、ESG、數位審計及永續治理等特色課程，強化與會計師事務所及企業合作，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。

現況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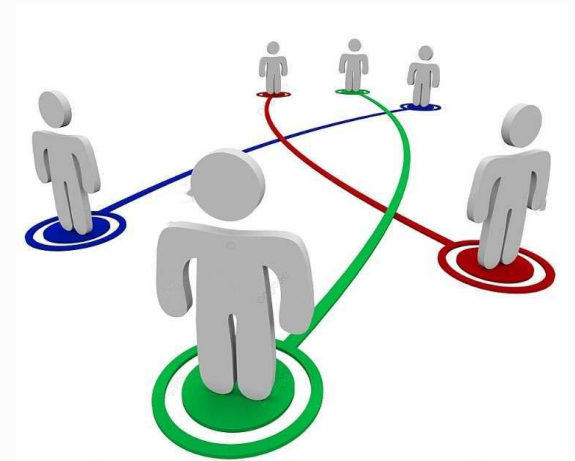
利害關係人

專任教師：16位

行政人員：4位

在學學生：7位

- ✓ 碩專二年級：3位（預計115學年度畢業）
- ✓ 碩專一年級：4位（預計116學年度畢業）



學生受教權益維護I

停招學年度：117學年度

停招學制班別：碩士在職專班

對學生之影響及相關配套措施：

- (1)針對本班制已入學之在學學生，於畢業前，本系將依原訂課程規劃持續開設必、選修課程，並提供論文指導、選課、學籍及畢業等相關行政協助，確保同學所有在學學生得依【中原大學會計學系碩士班、碩士在職進修專班修業辦法】修業規定完成課程及論文要求，並安心順利取得學位。
- (2)停招後所有在學學生對於本班制，有任何需求，皆得洽詢系辦(商學411)專責人員，分機5310。

學生受教權益維護II

保障學生受教權益

在學期間仍可使用系所各項教學、研究及學習資源，包括教師輔導、圖書與資訊設備、教室及相關行政服務等。

教學資源持續提供

在學期間仍可使用系所各項教學、研究及學習資源，包括教師輔導、圖書與資訊設備、教室及相關行政服務等。

依應修課目表開課

依應修課目表規劃並開設必、選修課程，確保學生得依修業規定完成學業。

學生權益維持不變

停招僅停止招收新生，不影響在學學生修課、畢業及各項應有權益。

中原大學會計學系碩士在職進修專班應修科目及學分表

	科目名稱	期程	學分數	應修科目及應修條件	
				科目名稱	限制
學系必修科目	論文	全	6(3,3)		
	會計研究方法與數據分析	半	3	左列 4 門課程中須修習 2 門	
	策略性成本管理研討	半	3		
	高等審計學	半	3		
	財務會計理論	半	3		
	企業倫理專題	半	2		
	合計(論文另計)		8		
畢業學分結構表					
性質		學分數	說明：		
1、學系必修		8	一、全校性規定： 1. 自105學年度起外籍研究生入學學生，須修讀華語課程及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（TOCFL）基礎級考試，取得基礎級證書，或通過校內華語會考，始得畢業。 2. 有關修課，成績等相關規定請參考學則。		
2、學系選修		21			
畢業應修最低學分數 (論文另計)		29	二、學系畢業規定： 論文得以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代替，不另加修學分。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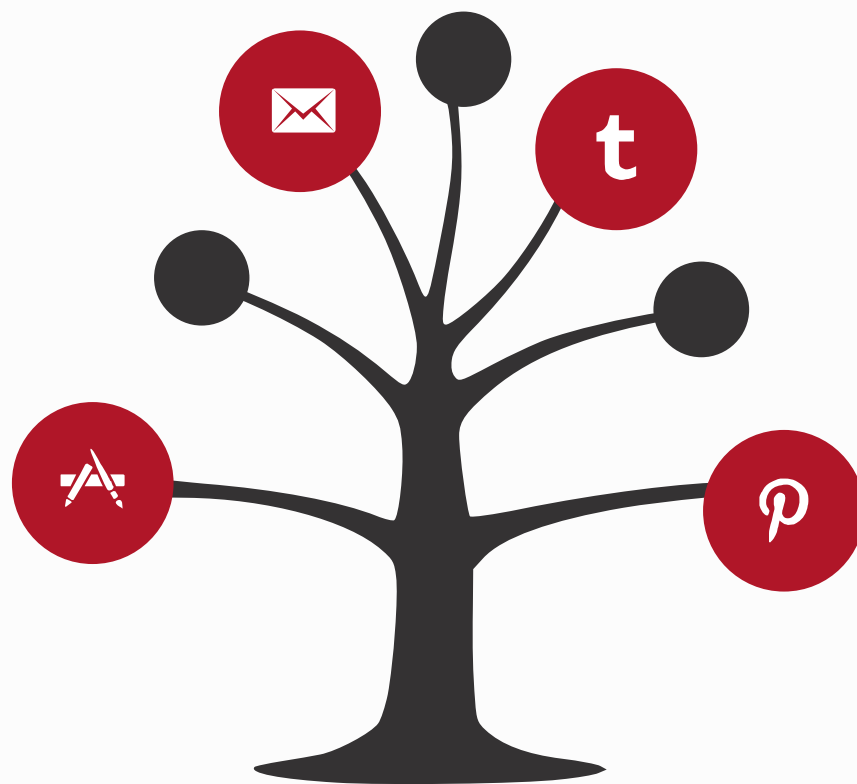
※系所將秉持「學生受教權益優先」原則，妥善規劃課程及資源，確保所有在學學生均能安心完成學業並順利畢業。

教職員工安置規劃及輔導

對教師之影響及相關配套措施：本系碩士在職專班未另設專任教師編制，課程均由本系既有專任教師支援授課。停招後，不涉及教師員額裁減、聘任異動或職務調整，亦不影響教師之工作權益。本校維持會計系現有編制，持續辦理教學、研究及服務等工作；原碩士在職專班課程，將依在學學生修課需求妥善規劃開設，確保學生順利完成學業，並兼顧教師教學安排之穩定性。

對職員及工友之影響及相關配套措施：本系碩士在職專班未另編制專任行政人員或工友，相關行政業務均由系所既有行政人員兼辦。停招後，不涉及行政人力或工友裁減，亦無職員異動情形，不影響相關人員工作權益，行政業務仍由原系所人力持續辦理。

意見交流暨Q&A





會計學系

~ 散 會 ~